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中北

公告编号：2012-19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南京市栖霞区新设农村小额贷款公司发起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月10日，公司收到南京市栖霞区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中标通知书》（招标编号：2012001），确定公司组织的投标小组在栖霞区新设农村小额贷款公司发起人招标中中标。

拟成立的小额贷款公司暂定名南京市栖霞区中北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壹亿元整），首期出资5000万元，其余出资款在正式开业的一年内到位。公司作为主发起人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该公司不吸收公众存款，主要面向所在区域中小企业、涉农企业、个体创业者、工商户等按照规定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贷款利率发放小额贷款，并从事通过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将按中标通知要求尽快向南京市栖霞区发展和改革局、南京市金融办、江苏省金融办提交筹建申请，签定相关合作协议。

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法律法规、深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对组建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日